

银江水电站新增水库影响区治理（第一期） 涉河行政许可手续技术服务询比公告

1. 询比条件

本项目金沙江银江水电站（项目名称）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（项目审批、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）以川发改能源〔2018〕175号（批文名称及编号）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（资金来源），出资比例为自筹20%、银行贷款80%，采购人为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。经采购人研究，需开展新增水库影响区治理（第一期）涉河行政许可手续技术服务的采购工作，现对该标段进行询比。

2. 项目概况与询比范围

2.1 项目概况

银江水电站位于金沙江中游攀枝花河段末端——金沙江和雅砻江汇合口上游约3.6km，上距攀枝花市主城区（攀枝花水文断面）约10km，上游衔接梯级为金沙水电站，两梯级相距21.39km，控制流域面积25.98万 km^2 ，多年平均流量1870 m^3/s ，年径流量590亿 m^3 。

银江水电站开发任务为发电、改善城市水域景观和取水条件等。水库正常蓄水位998.5m，死水位998.0m，总库容5940万 m^3 ，调节库容180万 m^3 ，库容系数0.003%，为径流式电站。电站装机容量390MW，最大坝高73m，多年平均年发电量15.69/18.34亿 $\text{kW}\cdot\text{h}$ （龙盘建成前/后）。

2.2 标段概况

2024 年 12 月银江水电站下闸蓄水至 2025 年 8 月期间，库区新增多处不同程度的库岸变形、塌岸现象，经采购人牵头组织相关各方开展了银江水电站新增水库影响区（第一期）治理工作。

（1）2025 年 11 月，四川省水利厅联合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（以下简称水电总院）在成都对《金沙江银江水电站新增水库影响区移民安置处理方案报告（第一期）送审稿》（以下简称《处理方案》，见询比文件附件 1）进行会议审查，并提出了修改、完善的初步意见（见询比文件附件 2）。根据《处理方案》，将采取以下措施：岸坡防护+设施迁建+监测处理 6 处，迁建处理 3 处，一次性补偿处理 1 处，仅监测处理 1 处。

（2）2025 年 11 月 27 日，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印发《关于印送金沙江银江水电站蓄水后库区岸坡塌岸、变形应急处理设计专题报告咨询意见的函》咨询意见（见询比文件附件 3），在此基础上，2025 年 11 月 27 日，东区政府批复同意将龙密路立交桥、沙湾加油站、渡口大桥北桥墩下游 3 处治理项目纳入第一批抢险救灾工程项目管理（见询比文件附件 4），并组织启动了现场实施工作。

（3）2025 年 12 月 17 日，东区政府批复同意将新密地桥左桥头下方岸坡、左岸佳运码头下游岸坡、瓜子平桥上中下游岸坡涉及的污水管道 3 处治理项目纳入抢险救灾工程项目管理（见询比文件附件 5）。

近期采购人将组织对《金沙江银江水电站新增水库影响

区移民安置处理方案报告（第一期）》进行最终核定审查，并启动剩余项目的实施工作。

2.2 询比范围和工作内容

本次采购范围为《处理方案》和《处理方案》审定稿中涉及办理涉河施工行政手续的项目开展技术服务工作，具体工作内容如下。

（1）收集项目相关资料和文件，核实需办理涉河施工行政手续的项目。

（2）编制《涉河方案报告》和《行洪论证与河势稳定评价报告》，协调水利主管部门对相应报告进行评审、报批，取得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，并承担以上相应审查、协调、报批等会务、专家咨询、资料获取等一切费用。

（3）提供合同实施内容范围内的法律法规、政策、技术标准等技术工作。

2.3 服务时间

服务期限：2026 年 2 月 1 日（具体以采购人要求开始时间为准）起至取得行政许可止，涉河施工行政许可取得时间满足项目建设的合规合法性。

3. 报价人资格要求

3.1 报价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
3.2 近 5 年内（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），至少具有 1 项涉河施工行政许可手续办理（至少含《涉河方案报告》或《行洪论证与河势稳定评价报告》的编制工作）的服务业绩。

注：（需提供证明材料，如合同协议书等，能证明合同签订时间、服务内容的资料）。

3.3 没有处于投标禁入期内。

3.4 本次公开询比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询比公告的发布

询比公告在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网站（<https://www.ctny.com.cn>）、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（<http://scny.tfygcgfw.com>）上公开发布。

5. 询比文件的获取

5.1 凡有意参与本次公开询比的报价人，请于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在四川能源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（<http://scny.tfygcgfw.com>）上进行询比报名并获取询比文件。

5.2 缴费注意事项

为保证采购的公平公正，“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”已与银行实现系统对接，从缴费账号生成、缴费确认、标书下载和投标功能开放，全部实现自动化、线上化，请报价人务必按照下述要求缴纳费用，避免影响报价：

（1）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收取费用 50.00 元，采购人不再额外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2）报价人一旦决定报价，请在“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”上点击缴费，银行系统会随机自动为该次缴费生成一次性的唯一银行账号。

（3）请报价人务必把标书费转入上述银行账户。报价

人缴费后，银行系统会同步自动将缴费信息推送至“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”和报价人，平台系统亦同步开放权限，报价人即可在平台浏览和下载标书。

（4）请报价人务必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报价操作。若报价人缴费到错误账号，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无法开放报价功能，由此无法购买标书、无法报价、退回款项延迟等产生的一切损失，均由报价人自行承担。

6. 报价文件的提交

6.1 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年1月27日9时30分。

6.2 递交地点：攀枝花市东区机场路118号“钢城经贸大厦”A栋26楼

6.3 递交方式：现场递交或邮递送达（邮寄方式以收到时间为递交时间）。

6.4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报价文件，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7. 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攀枝花华润水电开发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攀枝花市东区三线大道118号钢城经贸大厦A座26楼

邮 编：617000

联系人：梅工/宋工

电 话：0812-3113105

